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特向社会公布石井街道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年报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及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等五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12月3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可在街道档案部门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石井街道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丰满区石井街道联化路5号；邮编：132015；电话：69963900）。

**一、总体情况**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是石井街道办事处贯彻落实《条例》的重要举措，是深入推行政务公开，转变政府职能，实现管理创新，建设服务型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按照市、区关于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2019年石井街道信息公开工作在组织领导、制度建设、宣传培训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建立健全领导和工作机构

我街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由街道办事处主任任组长，党工委副书记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社区一把手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街道党政办公室，由党工委副书记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指导、协调、监督全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工作责任落实到人，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认真编制和更新《指南》、《目录》

按照市、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编制的总体要求，结合我街实际，认真归纳和总结了信息公开情况，并完成了《吉林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目录填报系统》填报任务，全街政务信息得到了进一步梳理和完善。

（三）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

一是完善工作日常运行机制，重新制定并印发了《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包括办事公开工作制度、责任追究制度等，使政府信息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二是完善信息查阅机制，建立健全依申请公开内部处理程序，在街道档案部门可随时调阅相关政府信息文件，畅通信息查询渠道。

（四）加强宣传和培训

为进一步提高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意识，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街道办事处利用周五政治学习时间，多次组织机关、社区干部学习《条例》、法律法规等业务培训，切实提高了参会人员贯彻落实《条例》的执行能力。同时通过社区板报、画廊等信息公开阵地，广泛宣传《条例》的相关知识，及时公布政府信息，拓宽了获取信息的途径，使广大居民对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了充分的认识和了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19年我街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条。为进一步提高工作“透明度”，我街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一是以公开、便民、廉洁、高效为基本要求，全面把低保救助、计生工作审批、财物审批的程序和依据进行公布，方便广大群众进行监督，确保社会公开承诺的有效落实；二是公开投诉电话，24小时开通“69963900”投诉电话，接受群众咨询投诉；三是在街道、社区醒目处，张挂专项低保申请审批程序、生育指标审批程序等工作流程图，方便办事群众。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及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19年度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9年度没有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案件。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街道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还存在一些不可忽视的问题和不足，如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要进一步提升，在为居民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以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机制等方面还有待于进一步完善。为此，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从以下二个方面进行改进：一是进一步加强干部思想教育，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互动性，提高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广泛吸纳群众的建言献策，变“被动”公开信息为信息“主动”为工作服务；二是对政府信息进行系统深入的梳理和分类，加快信息更新速度，完善社区电子屏信息服务功能，拓宽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为居民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的信息公开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询点数1个，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1人，未发生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收费和减免事项。

石井街道办事处